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暨与关联方签订**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制方不变。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或“神州信息”）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议案内容公司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情况

1、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188.50 万元（含本数，以下称“总认购金额”），根据发行价格 29.05 元/股计算发行人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计 5,170 万股，其中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软件”）认购 68,558.00 万元，按照发行价格计算为 2,360 万股；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基金”）认购 13,072.50 万元，按照发行价格计算为 450 万股。

如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进行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发行价格应根据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 4.4.2 条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作相应调整。

2、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神码软件、首钢基金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 （二）关联关系

神码软件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郭为先生担任首钢基金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神码软件和首钢基金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向神码软件和首钢基金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批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公司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关联董事郭为、林杨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事项需予以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 （一）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为

注册资本：600 万美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 9 号数码科技广场一段 6 层 C 区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28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10168256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110108735130180号

组织机构代码：73513018-0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开发、生产计算机硬件及配套零件、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网络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电气及印刷照排设备；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和维修；商务电子信息服务；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自产产品。（法律、法规规定需要专项审批的，取得审批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公告日，神码软件 100% 股权由鸿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鸿健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注册地为香港。Grace Glory Enterprise Limited（辉煌企业有限公司（BVI））为鸿健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持有鸿健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Grace Glory Enterprise Limited（辉煌企业有限公司（BVI））为 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 为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数码”）在境外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为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其股东持股较为分散。根据神州数码说明，自神州信息成立之日起至今，神州数码均无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

神码软件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008 年 7 月，神码软件出资成立神州信息有限公司。截至目前，神码软件除持有神州信息的 42.44% 股权和神州数码八达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51.00% 股权，以及出租其自有房屋建筑物并获取租金收入外，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神码软件对外投资企业按产业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91,781.19	42.44%	软件与信息 技术服务	控股
神州数码八达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51.00%	卡的运营、 咨询	共同控制

注：截至目前，神码软件除上述投资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2014年度
总资产	69,035.93	营业收入	5,229.12
总负债	48,790.68	营业利润	79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5.25	净利润	506.02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数据，已经审计。

### (二)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靳伟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31 号院盛景国际广场 3 号楼 911 室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2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18361335

税务登记证号：11010732714257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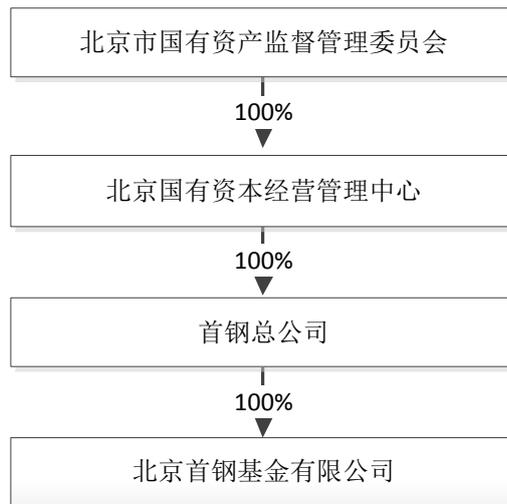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32714257-X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发

放贷款；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 2、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结构图

首钢基金是首钢总公司全资子公司，首钢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股权关系如下：



##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经市政府相关会议研究决定成立，主要从事非证券业务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以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落实首都产业疏解、建设和谐宜居城市。自成立以来，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良好。

##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度
总资产	50,000.00	营业收入	-
总负债	-	营业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00.00	净利润	-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关联交易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810 万股 A 股股票，其中，神码软件认购 2,360 万股；首钢基金认购 450 万股。

###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主体

发行人：神州信息

认购人：神码软件、首钢基金

#### （二）认购数量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810 万股 A 股股票，其中，神码软件认购 2,360 万股；首钢基金认购 450 万股。

#### （三）认购价格

发行人本次新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不低于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发行人股份的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58.16元/股。经各方协商，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58.16元/股。根据发行人于2015年6月13日作出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及于2015年9月25日作出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29.05元/股。

如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进行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发行价格应根据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4.2条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作相应调整。

#### （四）其他条款

本补充协议为《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简称“《认购协议》”）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本补充协议与《认购协议》中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除本补充协议外，协议双方对《认购协议》中的其他约定均无异议，并保证将依约履行。

#### 五、关联交易定价及原则

发行人本次新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不低于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发行人股份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58.16 元/股。经各方协商，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 58.16 元/股。根据发行人于 2015 年 6 月 13 日作出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及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作出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为 29.05 元/股。

如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进行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发行价格应根据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 4.4.2 条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作相应调整。

####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研发项目投入以及补充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营运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相关方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充分表明认购方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没有发生变化，也不会因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而形成同业竞争或新的关联交易。

##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神码软件、首钢基金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为 0.47 万元和 0 万元。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2015 年 5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结合目前证券市场情况，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进行，公司拟对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之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数量、认购对象、募集资金用途等进行调整，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

规定。

2、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及预案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及预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的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4、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5,170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也根据本次筹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相应地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价格为 29.05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继续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再次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认购金额及发行股份数如下：

序号	认购方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数量（万股）
1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68,558.00	2,360
2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078.00	760
3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106.00	520
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072.50	450
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72.50	450
6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13,072.50	450
7	丁晓	5,229.00	180
合计		<b>150,188.50</b>	<b>5,170</b>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按照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方案推进相关工作，同意将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公司与神码软件、首钢基金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3 日